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作为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达股份”、“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对福达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655 号文《关于核准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9,848,925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7.21 元，实际已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3,0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257.8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101,742.2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5]406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23 日止，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0,440.26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440.26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10,72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93,269.24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 82,524.94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内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10,190.94 万元；累计补充流动资金 10,744.30 万元。

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可用余额为 8,472.96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5.32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63 万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协议存款的累计利息收入 3,609.22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协议存款的利息收入为 46.00 万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累计投资收益为 1,450.89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无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可用余额合计为 13,598.3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合计 592.12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用证保证金余额 306.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700.00 万元。此外，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转入基本户金额 0.27 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以下简称“开户行”）签署了《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曲轴”）、桂林福达齿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齿轮”）、公司合资公司桂林福达阿尔芬大型曲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达阿尔芬”）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前述银行统称“开户行”）签署了《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之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453813000018010041944	46.9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453813000018010042289	279.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555010100100152234	77.9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	41020078801700000072	0.05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	000651766800530	11.06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	000651766800558	1.05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	000651766800549	176.09
<b>合计</b>	--	<b>592.12</b>

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中山南路支行开立了账号为 453813000018010038813 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由于该账户使用率不高，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办理了该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手续。

### 三、2020 年度非公开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82,524.94万元（不含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具体使用情况见附表1。

####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7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30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27亿元。

####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公司无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情况

1、2017 年 3 月，公司将原计划投入“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

级改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2,000.00万元）用于投资新建“年产40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公司将原计划投入“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5,000.00万元）用于投资新建“年产40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上述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7年11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未涉及新增项目，仅对原募投资项目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调整情况：新增5,000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金额由45,400.00万元调整为35,400.00万元；年产40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金额由7,000.00万元调整为17,000.00万元。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18年6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公司对“新增5,000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进行调整：①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调整为公司与Maschinenfabrik Alfing Keßler GmbH共同出资在桂林市设立的合资公司“桂林福达阿尔芬大型曲轴有限公司”；②项目总投资4,800.00万欧元，其中一期项目公司出资额为800.00万欧元，约为6,000.00万元人民币；③计划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从35,400.00万元调整为4,000.00万元，其中，公司以原募投项目的固定资产实物出资1,430.00万元，募集资金现金出资2,570.00万元；④项目名称变更为“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在该项目变更后，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31,400.00万元拟分别用于如下项目：①年产40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金额由17,000.00万元调整为20,500.00万元；②投资新建6K（6T）、6L、A15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5,000.00万元；③投资新建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9,000.00万元；④投资新建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使用募集资金13,900.00万元。此外，原募投资项目“新增5,000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595.53万元，

在调整为“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后，拟将原募投项目中的 1,430.00 万元固定资产转入合资公司，原募投项目已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部分 1,165.53 万元，公司已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2019 年 11 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未涉及新增项目，仅对原募投项目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调整情况：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金额由 13,900.00 万元调整为 9,400.00 万元；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金额由 20,500.00 万元调整为 25,000.00 万元。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见附表 2。

（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六、会计师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福达股份董事会编制的《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230Z0547号），发表意见为：

“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方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

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审阅了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查阅了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会计师《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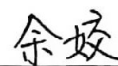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福达股份遵守了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郁 韡 君  
郁韡君



余 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742.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90.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6,9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269.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5.2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项目进度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	是	45,400.00	-	-	-	-	-	-	-	-	/	注 1、2
桂林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	否	16,800.00	16,800.00	16,800.00	-	17,053.54	253.54	101.51	100.00	2,456.39	否	注 3
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	是	6,000.00	1,000.00	1,000.00	-	1,271.76	271.76	127.18	-	-	/	注 4
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	是	7,500.00	5,500.00	5,500.00	25.68	5,797.32	297.32	105.41	100.00	1,157.53	否	注 5
福达锻造数字化及智能化锻造技术升级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	8,469.31	469.31	105.87	100.00	5,359.69	是	否
桂林齿轮客车齿轮与乘用车齿轮升级改造项目	否	7,300.00	7,300.00	7,300.00	1,469.22	7,537.79	237.79	103.26	100.00	787.92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	12,000.00	10,742.20	-	10,744.30	2.10	100.02	不适用	-	/	否
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	25,000.00	25,000.00	5,438.71	22,619.60	-2,380.40	90.48	90.00	-	/	否
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	4,000.00	4,000.00	-	4,033.15	33.15	100.83	98.00	-	/	否
6K(6T)、6L、A15 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否	-	5,000.00	5,000.00	223.90	5,026.83	26.83	100.54	100.00	193.71	否	注 6
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否	-	9,000.00	9,000.00	2,960.30	9,046.91	46.91	100.52	86.00	348.62	否	注 7
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	否	-	9,400.00	9,400.00	73.13	1,668.73	-7,731.27	17.75	17.00	-	/	否
合计	—	103,000.00	103,000.00	101,742.20	10,190.94	93,269.24	-8,472.96	—	—	10,303.8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注 1)					参见本核查意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注 2)					参见本核查意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参见本核查意见“三、(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按照规定以活期存款、定期存单、协议存款等形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其相关账户中。

注 3：“桂林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2017、2018 年陆续完工并投产，2019 年该项目已全部投资完成并达产。2020 年实现利润总额 5,105.86 万元，与项目实施前一完整年度 2015 年度相比，增加了 2,456.39 万元，与承诺效益尚有 620.01 万元差异，原因主要系该项目受市场环境变化影响较大，连续几年以来乘用车市场产销量持续下滑，导致该项目实现销售和效益不及预期。虽然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但因实施升级改造带来了高端和高附加值产品的开发，使得锻造毛坯等产品的整体效益提升。

注 4：原募投项目“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的项目总投资额为 6,014.80 万元，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6,000 万元。2017 年 3 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水平，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中 5,000 万元调整至“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同时暂缓该项目的执行，因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未计算实际效益。

注 5：“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2019 年下半年完工达产，2020 年实现利润总额 4,501.95 万元，与项目实施前一完整年度 2015 年度相比，增加了 1,157.53 万元，与承诺效益尚有 479.55 万元差异，原因主要系公司计划推进的大马力离合器等高端产品的市场开发进度未达预期；同时近年来乘用车市场产销量持续下滑导致乘用车离合器产品的开发不及预期。

注 6：“6K（6T）、6L、A15 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2020 年底完成，2020 年实现利润总额 5,105.86 万元，与项目实施前一完整年度 2015 年度相比，增加了 193.71 万元，原因主要系该项目的设备为国外进口设备，受国外疫情影响，设备的交货和调试进度滞后，导致报告期末才产生效益。

注 7：“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2020 年底完成，2020 年实现利润总额 5,105.86 万元，与项目实施前一完整年度 2015 年度相比，增加了 348.62 万元，原因主要系该项目的设备为国外进口设备，受国外疫情影响，设备的交货和调试进度滞后，导致报告期末才产生效益。

## 附表 2: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	25,000.00	25,000.00	5,438.71	22,619.60	90.48	2020 年 12 月	-	/	否
	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									
	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曲轴项目									
	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									
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	4,000.00	4,000.00	-	4,033.15	100.83	2020 年 5 月	-	/	否
6K(6T)、6L、A15 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5,000.00	5,000.00	223.90	5,026.83	100.54	2019 年 7 月	193.71	否	否
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9,000.00	9,000.00	2,960.30	9,046.91	100.52	2020 年 5 月	348.62	否	否
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		9,400.00	9,400.00	73.13	1,668.73	17.75	2020 年 7 月	-	/	否
合计		52,400.00	52,400.00	8,696.04	42,395.22	—	—	542.3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参见本核查意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1、“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设备以进口设备为主,因国外供应商受新冠疫情影响严重,导致实施过程设备运输,设备调试进度受此影响有所延迟。 2、“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未达到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是近年国内乘用车产销量持续下降,公司原计划开发的产品因客户市场下滑未能达到预期,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控制该项目的投资节奏。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